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单位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6.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表
7.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表
8.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社团、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的政策措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等有关政策、标准，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按规定承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县内重要和跨县界的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有关工作。

（六）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七）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九）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拟订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志愿服务行政管理。

（十一）指导全县基层民政能力建设。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实施精准救助，推进社会救助兜紧兜牢。一是**抓好应保尽保。**持续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行动，做到低保对象认定到位、入户调查审核到位、低保对象动态管理到位、系统台账应用到位、资金按月发放到位。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适时提高保障标准，真正做到应保尽保、应纳尽纳，把保障基本民生落细落实，实现特困人员有供养、最低生活保障、临时困难有救助。二是**抓好政策衔接。**从加强政策宣传、主动发现、做好政策衔接三方面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救助对象精准、因户施策。

精准、资金补助精准。三是抓好困难救助。围绕临时救助“救急难”作用发挥，简化优化申请办理和审核审批流程，做到求助有门、受助及时。

（二）细化暖心举措，推进一老一小关爱守护。一是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大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的基本养老服务模式。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满足广大农村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逐步完善覆盖县镇村三级的服务网络。二是强化儿童关爱服务。加大对儿童关爱服务，完善困境儿童权益保障工作网络，加强儿童福利队伍建设管理，为儿童成长创造更好条件。

（三）强化打击整治，推进殡葬改革走实走深。一是提升镇级公益性公墓管理质量，加快推进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逐步构建以镇级公益性公墓为主，村级公益性公墓为辅的农村公墓发展格局。二是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全面摸排整治“活人墓”、“住宅式”墓地、硬化大墓等突出问题，实现“见山见水不见坟，见林见绿不见墓”的整治效果。三是强化队伍建设，创新管理措施，提升殡葬管理和服务力度，逐步实现殡葬服务的优质化、标准化、规范化。四是采取定期检查、随机抽查的方式，对殡葬改革情况和殡葬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情况进行督查，确保殡葬改革稳步推进。

（四）加强宣传引导，推进婚育新风深入人心。积极拓展婚姻公共服务，推进婚姻政策咨询、婚姻法规宣传、婚姻家庭辅导等服务项目，倡导婚育新风、推进婚俗改革，倡导

婚事新办、简办，弘扬良好家风、家教，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婚姻观、家庭观和生育观。

（五）聚力三个提升，推进服务水平整体跃升。一是**推进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完善残疾人福利制度，推动数据比对机制化、常态化和规律化；继续加强孤儿、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防溺水宣传和督导工作，进一步落实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政策，提升未成年人保护水平；加强街面巡逻工作，及时发现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二是**推进地名信息服务提升**。加强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深入开展“乡村著名行动”，丰富地名信息服务，加强地名文化保护。开展界线联检和界桩维护，深入推进平安边界创建。三是**推进社会组织能力提升**。建立健全社会组织登记机关、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综合监管机制，加大对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的查处力度。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监管，引导社会组织助力现代化建设。

（六）守住三条底线，推进民政机构安全稳定。一是**守住民生底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作，坚决守住民生底线。二是**守住廉洁底线**。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救助、高龄津贴、儿童福利资金、福彩公益金等民政重点领域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树立民政为民、务实清廉的形象。三是**守住安全底线**。进一步深化民政系统双重预防机制，常

态化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活动，加强各类民政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和安全管理，深化养老、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整改台账和工作报告制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防止发生各类安全事故，确保民政服务对象人身财产安全。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23,782.42	23,782.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23,782.42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782.42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23,782.42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23,731.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29	15.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77	35.7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				

		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782.42	支出总计	23,782.42	23,78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

表 2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386.40	23,344.9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85.72	335.72	55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68.28	168.2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17.44	167.44	55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	50.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9	33.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9	16.89	
20810	社会福利	3,710.74		3,710.74
2081001	儿童福利	752.64		752.64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01		2,500.01
2081006	养老服务	350.00		35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8.09		108.09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71.13		2,071.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71.13		2,071.1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13.12		13,613.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613.12		13,613.12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269.97		3,269.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969.97		2,96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9	15.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	15.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	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7	3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7	3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4	25.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3	10.43	
	合计	23,782.42	437.46	23,344.96

表 3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10
30101	基本工资	102.74
30102	津贴补贴	13.40
30102	津贴补贴	5.69
30102	津贴补贴	4.84
30103	奖金	49.78
30103	奖金	3.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7.60
30107	绩效工资	17.82
30107	绩效工资	18.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
30201	办公费	2.3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3.00
30207	邮电费	5.66
30211	差旅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9
30228	工会经费	4.86
30228	工会经费	1.94

30229	福利费	0.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38
30302	退休费	45.68
30302	退休费	5.59
30305	生活补助	0.91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310	资本性支出	5.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8
	合计	437.46

表 4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灵璧县民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782.4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5.29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424.06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5.7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424.06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4,206.48	支 出 总 计	24,20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
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上级转 移支付 （提前 下达一 般公共 预算）	上级转 移支付 （提前 下达政 府性基 金预 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3,731.36	23,731.36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885.72	885.72										
2080201	行政运行	168.28	168.28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717.44	717.4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0.68	50.6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3.79	33.79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6.89	16.89										
20810	社会福利	3,710.74	3,710.74										
2081001	儿童福利	752.64	752.64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01	2,500.01										
2081006	养老服务	350.00	350.00										
2081099	其他社会 福利支出	108.09	108.09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71.13	2,071.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	2,071.13	2,071.13										

	补贴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13.12	13,613.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613.12	13,613.12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269.97	3,269.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969.97	2,96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9	15.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	15.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	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7	3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7	3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4	25.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3	10.43										
229	其他支出	424.06					424.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424.06					424.06						

	支出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 票公益金 支出	424. 06					424. 06						
合计		24,206. 48	23,782. 42				424. 06						

表 7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386.40	23,344.9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85.72	335.72	55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68.28	168.2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17.44	167.44	55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	50.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9	33.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9	16.89	
20810	社会福利	3,710.74		3,710.74
2081001	儿童福利	752.64		752.64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01		2,500.01
2081006	养老服务	350.00		35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8.09		108.09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71.13		2,071.1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71.13		2,071.1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613.12		13,613.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613.12		13,613.12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1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0.00		1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269.97		3,269.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969.97		2,969.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9	15.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9	15.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	4.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3	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7	3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7	3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4	25.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43	10.43	
229	其他支出	424.06		424.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4.06		424.0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4.06		424.06
		24,206.48	437.46	23,769.02

表 8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灵璧县民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灵璧县民政局	2,969.97	2,969.97									
2025_老年人福利补贴	灵璧县民政局	2,500.01	2,500.01									
2025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灵璧县民政局	1,018.41	1,018.41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	灵璧县民政局	18.00										18.00
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灵璧县民政局	9.43										9.43
60年代下放职工	灵璧县民政局	27.09	27.09									
麻风病人	灵璧县民政局	11.00	11.00									
2024_老年人福利补贴	灵璧县民政局	128.04										128.04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县配套	灵璧县民政局	350.00	350.00									
灵璧县二类人群居住点	灵璧县民政局	300.00	300.00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	灵璧县民政局	13,613.12	13,613.12									

保障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灵璧县民政局	56.40										56.40
2025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灵璧县民政局	1,052.71	1,052.71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特困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灵璧县民政局	752.64	752.64									
敬老院行管人员工资	灵璧县民政局	460.00	460.00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灵璧县民政局	0.00	0.00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临时救助	灵璧县民政局	130.00	130.00									
低保工作经费	灵璧县民政局	50.00	50.00									
福彩公益金市县分	灵璧县民政局	212.19										212.19
救助站管养经费	灵璧县民政局	40.00	4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和责任险	灵璧县民政局	70.00	70.00									
	合计	23,769.02	23,344.96									424.06

表 10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40001]灵璧县民政局	8.08	8.08					
救助站管养经费	3.00	3.00					
灵璧县民政局_综合定额（行政）	5.08	5.08					
合计	8.08	8.08					

表 11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灵璧县民政局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3782.4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782.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3782.4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万元，占 99.79%；卫生健康支出 15.29 万元，占 0.06%；住房保障支出 35.77 万元，占 0.15%。

二、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82.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483.22 万元，下降 12.77%，主要原因：社区工作者薪酬业务转到社会工作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31.36 万元，占 99.79%；卫生健康支出 15.29 万元，占 0.06%；住房保障支出 35.77 万元，占 0.1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5 年预算 168.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51 万元，下降 5.35% ，下降原因主要是综合定额（行政）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5 年预算 717.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92 万元，增长 5.27% ，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低保工作经费和救助站运转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5 年预算 33.7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5 万元，增长 11.74% ，增长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从卫健委划入三名事业工作人员至民政局，相关保险费用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5 年预算 16.8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77 万元，增长 11.7% ，增长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从卫健委划入三名事业工作人员至民政局，相关保险费用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2025 年预算 752.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36 万元，下降 5.92% ，下降原因主要是享受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人员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

（项）2025 年预算 25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9.99 万元，下降 3.85%，下降原因主要是享受老年人福利补贴人员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5 年预算 3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08.8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81.91 万元，下降 43.11%，下降原因主要是麻风病人和精简退职职工人员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 年预算 2071.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1.13 万元，增长 3.56%，增长原因主要是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员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3613.1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4.88 万元，下降 3.37%，下降原因主要是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员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3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与上年预算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5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 年预算 2969.9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80.03 万元，下降 11.34% ，下降原因主要是纳入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人员减少。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27 万元，下降 6.18% ，下降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一名行政人员划拨至社会工作部，相关保险费用减少。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6.2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8 万元，增长 28.45% ，增长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从卫健委划入三名事业工作人员至民政局，相关保险费用增加。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

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 1.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3.87% ，下降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一名行政人员划拨至社会工作部，相关保险费用减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 3.6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7.29% ，增长原因主要是因机构改革从卫健委划入三名事业工作人员至民政局，相关保险费用增加。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25.3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66 万元，增长 10.49% ，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调入人员，相应住房公积金基数费用增加。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 10.4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84 万元，下降 7.45% ，下降原因主要是调出人员减少，相应提租补贴费用减少。

三、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7.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2.47 万元，公用经费 44.99 万元。

1. 人员经费 392.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

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公用经费 44.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3782.42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六、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24206.4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782.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24.06 万元。

1. 本年收入 23782.4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 100%，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483.22 万元，下降 12.77%，下降原因主要是社区工作者薪酬业务转到社会工作部。

2. 上年结转结余 424.0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占 100%，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24.06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结转 2024 年

福彩公益金。

七、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3782.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483.22 万元，下降 12.77%，下降原因主要是社区工作者薪酬业务转到社会工作部。其中，基本支出 437.46 万元，占 1.8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23344.96 万元，占 98.16%，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3344.9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518.04 万元，下降 13.09%，下降原因主要是社区工作者薪酬业务转到社会工作部。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3344.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3344.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5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加快实现小康步伐的意见》(皖办发〔2014〕25 号)精神,我县建立了政府主导,民政牵头,财政、残联等多部门密切协作的工作格局,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在我县全面实施。为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从残疾人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需求入手,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我县瞄准解决残疾人问题目标,有力实施了残疾人两项残疾人补贴民生工程。

(2) 立项依据。宿民发〔2021〕43 号关于印发《宿州市 2021 年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灵璧县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全省困难残疾

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均提高至 80 元/月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不再按照残疾等级发放，一二级和三四级实行统一标准。

(6) 年度预算安排。1018.41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残疾人补贴_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001		实施单位	灵璧县民政局
项目来源				项目期	2025 年
项目资金（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18.41	
		其中：财政拨款		1018.41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坚持对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的应补尽补，完善与残疾人联合会信息系统的配套使用，提高办理时效，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残疾人生活补贴		应补尽补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期限内及时、足额拨付低保资金		100%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救助落实情况		已落实	
		指标 2：对救助对象的生活改善情况		效果明显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两残补贴系统与残疾人系统配套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2. “2025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加快实现小康步伐的意见》（皖办发〔2014〕25号）精神，我县建立了政府主导，民政牵头，财政、残联等多部门密切协作的工作格局，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在我县全面实施。为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为目标，从残疾人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需求入手，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我县瞄准解决残疾人问题目标，有力实施了残疾人两项残疾人补贴民生工程。

（2）立项依据。宿民发〔2021〕43号关于印发《宿州市2021年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3）实施主体。灵璧县民政局

（4）起止时间。2025年1月-2025年12月

（5）项目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全省困难残疾

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均提高至 80 元/月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不再按照残疾等级发放，一二级和三四级实行统一标准。

（6）年度预算安排。1052.71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残疾人补贴_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001		实施单位	灵璧县民政局
项目来源				项目期	2025 年
项目资金（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52.71	
		其中：财政拨款		1052.71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坚持对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的应补尽补，完善与残疾人联合会信息系统的配套使用，提高办理时效，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护理补贴		应补尽补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期限内及时、足额拨付低保资金		100%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救助落实情况		已落实	
		指标 2：对救助对象的生活改善情况		效果明显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两残补贴系统与残疾人系统配套	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3. “2025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保障”项目。

(1) 项目概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为专项补助类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

(2) 立项依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第 649 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省政府令 268 号）、《安徽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规程》（皖民社救字〔2021〕76 号）、《宿州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细则》（宿民发〔2021〕11 号）、《中共宿州市委办公室 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重点举措〉的通知》（宿办发〔2021〕15 号）、《中共灵璧县县委办公室 灵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灵璧县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灵办发〔2021〕15 号）。

(3) 实施主体。灵璧县民政局。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12 月

(5) 项目内容。进一步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继续建立和完善建立低保经办人员和村（居）干部近亲属享受低保备案制度，下放低保审批权限

至各乡镇。巩固城乡低保长期末端公示制度，优化低保申请审核审批程序，创新城乡低保规范化管理工作，着力打造“阳光低保”。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把低保工作作为一项保稳定、改善民生、促发展的政治任务纳入政府的议事日程，实行“一票否决”，及时督办、检查、研究、解决落实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城乡低保办理程序，做到应保尽保。建立健全政府主管，民政牵头、财政、审计监督，部门配合的工作机制，建立谁主管、谁经办、谁负责的严格问责制，并把低保工作纳入年度责任目标管理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

(6) 年度预算安排。13613.12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_困难群众救助_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0001	实施单位	灵璧县民政局
项目来源			项目期	2025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613.12	
		其中: 财政拨款	13613.12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着力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工作格局，不断提高低保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合理制定低保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纳入低保范围人数	应保尽保
			登记数	应保尽保
	质量	城乡低保覆盖率	应保尽保	

	产出指标	指标		
		时效指标	在规定期限内及时、足额拨付低保资金	100%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落实情况	已落实
			对救助对象的生活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低保制度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二）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4.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4 万元，下降 20.22%，下降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压缩经费开支。

（三）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民政局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民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民政局 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568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根据部门预算实际对重要的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解释)